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81

#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汇绿生态 | 股票代码 | 00126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严瑜 | 方始源 | |
| 办公地址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青洲盛汇写字楼)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青洲盛汇写字楼) | |
| 电话 | (027)83661352 | (027)83641351 | |
| 电子信箱 | hlzq@cnhlyl.com | hlzq@cnhlyl.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95,840,842.26 | 268,686,284.31 | 158.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7,514,161.25 | 12,958,126.36 | 189.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0,563,790.34 | 19,646,850.57 | 55.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57,256,949.15 | −125,624,961.37 | −25.1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2 | 15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2 | 15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8% | 0.85% | 1.53%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3,775,588,137.14 | 2,744,471,200.79 | 37.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566,184,445.66 | 1,561,449,633.05 | 0.30% |

说明：公司于2025年2月完成了对武汉钓恒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现了对武汉钓恒51%股权的控股地位。2025年1月31日武汉钓恒正式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中。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武汉钓恒财务数据所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19,69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李晓明 | 境内自然人 | 29.18% | 228,815,120.00 | 171,611,340.00 | 不适用 | 0 |
|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54% | 145,354,943.00 | 0.00 | 质押 | 20,000,000.00 |
| 李晓伟 | 境内自然人 | 5.04% | 39,497,287.00 | 29,622,965.0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4% | 7,369,426.00 | 0.00 | 不适用 | 0 |
| 苏颜翔 | 境内自然人 | 0.83% | 6,5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王为军 | 境内自然人 | 0.80% | 6,308,4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8% | 6,148,4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王忠伟 | 境内自然人 | 0.73% | 5,725,7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上海蛰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蛰泽太盈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0% | 5,511,301.00 | 0.00 | 不适用 | 0 |
| 谷德力 | 境内自然人 | 0.64% | 5,011,1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李晓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和李晓伟为兄弟关系，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为李晓明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 不适用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绿生态")于2024年12月12日与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钓恒"或"钓恒科技"或"标的公司")签订了《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于2024年12月13日与武汉钓恒创始股东签订了《超额业绩奖励协议》。公司以现金24,583.416万元认购武汉钓恒1,862.38万元注册资本。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李岩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琦女士均在武汉钓恒担任董事，武汉钓恒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开盛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及《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5年2月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3、2025年2月7日，武汉钓恒已根据《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完成本次对外投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已交割完成。武汉钓恒成为汇绿生态的控股子公司。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79

#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绿生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5年8月25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的议案》

2024年12月13日，公司与武汉钓恒及其创始人股东彭开盛、陈照华、刘鹏签署了《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2025年度和2026年度武汉钓恒净利润超过原承诺不润部分，给予武汉钓恒核心管理人员一定金额的奖励。

基于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披露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彭开盛等7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武汉钓恒49%的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管理层经与武汉钓恒及其创始人股东彭开盛、陈照华、刘鹏友好协商，拟终止2024年12月13日《超额业绩奖励协议》。

会议同意终止《超额业绩奖励协议》，并签订《超额业绩奖励协议之终止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五年八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联创电子 | 股票代码 | 00203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卢国清 | 赖文清 | |
| 办公地址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 | |
| 电话 | 0791-88161608 | 0791-88161608 | |
| 电子信箱 | gq_lu@lcetron.com | wq_lai@lcetron.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220,402,707.83 | 4,935,565,633.54 | −14.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4,093,942.93 | −64,991,397.31 | 137.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2,001,810.79 | −99,963,742.32 | 67.9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362,053.87 | 1,822,130.42 | 29.6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27 | −0.0608 | 137.3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22 | −0.0591 | 137.5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0% | −2.34% | 3.4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7,610,771,111.57 | 16,088,770,101.64 | 9.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199,918,666.61 | 2,181,070,902.90 | 0.8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117,21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65% | 91,584,312 | 0 | 质押 | 72,08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69% | 17,949,707 | 0 | 不适用 | 0 |
| 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19% | 12,655,335 | 0 | 不适用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3% | 9,883,335 | 0 | 不适用 | 0 |
| 冯伟 | 境内自然人 | 0.66% | 6,960,900 | 0 | 不适用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4% | 5,768,910 | 0 | 不适用 | 0 |
|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47% | 4,941,494 | 0 | 不适用 | 0 |
| 江向阳 | 境内自然人 | 0.45% | 4,754,200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4% | 4,645,400 | 0 | 不适用 | 0 |
| 黄芸 | 境内自然人 | 0.34% | 3,619,448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 公司股东江向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股票4,754,200股，实际合计持有4,754,200股。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联创转债 | 128101 | 2020年03月16日 | 2026年03月16日 | 29,836.85 | 2.00% |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84.93% | 83.52% |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3.52 | 2.56 |

三、重要事项

无。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并已同日签署《关于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鉴于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引入投资者广东融创岭岳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创岭岳")对全资子公司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智行")进行增资扩股。融创岭岳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合肥智行1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合肥智行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3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不变，融创岭岳后增资完成后合肥智行注册资本的33.3333%；合肥智行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放弃对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一、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2日，公司与融创岭岳签署了《关于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或"本协议")，经协商，公司将回购融创岭岳所持有的33.3333%的股权。《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甲方("转让方")：广东融创岭岳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乙方("受让方")：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甲乙双方及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目标公司")签署《关于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由甲方向目标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持有目标公司10,000万元注册资本，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33.33%。

针对本次增资，目标公司及乙方向甲方承诺，目标公司2024-2026年度("承诺期")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000万元、5,000万元、6,000万元。如承诺期内任意一年目标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的80%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增资协议》约定回购甲方所持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德皓审字[2025]04000013号)，目标公司2024年度的净利润未达到《增资协议》约定2024年承诺净利润的80%，乙方应根据《增资协议》约定回购甲方所持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

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回购甲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事宜，达成以下内容：

第一条 标的股权

双方确认，乙方根据《增资协议》应回购甲方所持目标公司33.33%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实缴出资10,000万元。

第二条 交易对价

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的转让标的拟于2025年8月22日交割，根据《增资协议》约定的回购价款计算方式，本次转让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07,276,712.33元。甲方指定上述交易对价的收款账户。

第三条 转让标的交割与变更登记

自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视为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双方应按照目标公司登记机关的要求签署必要的工商变更登记文件，并于协议签署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乙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回购价款后，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未能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的，甲方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回购价款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四条 转让费用承担

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向登记机关缴纳的登记费用以及因股权转让产生的各类税费，由本协议双方各自承担。

第五条 声明及保证

5.1甲方承诺对本协议项下的标的股权拥有合法、有效和完整的处分权；

5.2甲方承诺对标的股权已完成实缴，且未设置任何可能影响股权转让的担保或限制；

5.3乙方承诺其受让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不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授权制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

5.4双方承诺为签订本协议之目的提交的各项证明文件及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

5.5除本协议另有安排外，双方已或将按照本协议及适用法律签署和办理一切必要的文件及批准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以保证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的顺利进行及保证股权转让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5.6双方在此确认，就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事宜，若为办理标的股权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应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就股权转让事宜另行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的，该等文件内容不应与本协议的约定相违背，该等协议、文件仅用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不构成对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任何补充或修改，双方的权利义务仍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执行。

5.7若本次股权交易事项需要得到有权部门的审批或批准，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办理相关备案或审批程序。

第六条 签署及生效

6.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回购融创岭岳所持有的合肥智行33.33%的股权，符合《增资合同》和《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不会影响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已于2025年8月22日支付全部回购价款，本次股权回购价款总额为107,276,712.33元。本次股权回购完成后，融创岭岳将不持有合肥智行股权，公司将持有合肥智行100.00%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跟进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324　　证券简称：旋极信息　　公告编号：2025-022

#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旋极信息 | 股票代码 | 300324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蔡厚富 | 司宇 | |
| 电话 | 010-82885950 | 010-82885950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2号楼 |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2号楼 | |
| 电子信箱 | investor@watertek.com | investor@watertek.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050,974,110.56 | 974,841,090.55 | 7.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7,988,248.74 | −114,551,315.68 | −20.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41,362,470.71 | −127,950,361.95 | −10.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05,470,186.03 | −220,273,448.84 | −38.6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99 | −0.0663 | −20.5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99 | −0.0663 | −20.5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82% | −3.70% | −1.12%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5,664,697,369.94 | 5,830,025,070.15 | −2.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793,257,940.52 | 2,931,943,770.72 | −4.7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98,14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陈江涛 | 境内自然人 | 5.09% | 87,920,677 | 0 | 质押 | 58,180,000 | |
| | | | | | 冻结 | 87,920,677 | |
| 北京达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京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1.82% | 31,415,605 | 0 | 不适用 | 0 | |
| 北京达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达高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1.73% | 29,924,882 | 0 | 不适用 | 0 | |
| 朱华贵 | 境内自然人 | 0.69% | 11,930,700 | 0 | 不适用 | 0 | |
| 白巍 | 境内自然人 | 0.64% | 11,043,556 | 0 | 不适用 | 0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9% | 10,114,681 | 0 | 不适用 | 0 | |
| 蔡厚富 | 境内自然人 | 0.58% | 10,038,583 | 7,528,937 | 不适用 | 0 | |
| 陈为群 | 境内自然人 | 0.44% | 7,536,323 | 5,652,242 | 不适用 | 0 | |
| 缪富珍 | 境内自然人 | 0.34% | 5,95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姜作军 | 境内自然人 | 0.32% | 5,611,7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北京达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京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达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达高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为陈江涛一致行动人。 |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 不适用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5—临051号

#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双方具体合作将另行签署协议进行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实施进度和交易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

2.预计本次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最近三年公司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请详见"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与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莱克"，股票代码：300382.SZ)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深化现有良好合作关系，促进未来发展和长远合作。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将在易拉罐/盖生产设备、数码罐印刷、铝杯印刷及柔性制造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开拓新项目，实现互利共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依规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旭(SHU AN)

注册资本：64,839.999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精冲模、冲压系统和农产品、食品包装的新技术、新设备及相关零配件，并提供相关服务；各种生产易拉盖、易拉罐、金属包装的设备、相关辅助设备和精冲模的再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1028号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斯莱克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最近三年公司与斯莱克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 年度 | 交易内容 | 交易金额(万元)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 2024年度 | 设备改造/采购 | 1,003.16 | 2.82 |
| 2023年度 | | 3,041.04 | 8.53 |
| 2022年度 | | 6,989.23 | 13.30 |

(三)履约能力

斯莱克主要从事高速易拉盖、易拉罐等金属包装制品生产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装配调试，相关精密模具、智能检测设备、零备件的研发、加工制造等业务，是专用设备制造业中能够提供完整易拉罐和易拉盖生产线及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凭借在易拉罐制盖、制罐生产设备领域积累的研发成果及生产经验，业务已延伸至新能源电池壳智能生产线及电池壳结构件制造领域。作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斯莱克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范围：

1. 铝杯产品的产品设计、量产工艺设计及主要设备制造；

2. 对公司现有老旧二片罐生产线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3. 推动二片罐制罐专用备件的国产化替代；

4. 新产品开发配套技术设备；

5. 未来潜在合作方向，包括不同容量系列铝杯产品的后续开发及专属设备、工艺；新罐型/瓶型的开发及专属模具、设备、工艺；公司国内外生产线设备的升级、改造及新设备采购；持续减重的模具开发等。

6. 本协议签署五年内，合作范围内甲方增设新生产线、改造现有产线、翻新设备、新型产品的生产设备采购、集成、备件需求及技术服务总金额预计为5亿元。上述金额为甲方自行测算和预估，不构成向乙方采购对应金额的产品、服务的承诺。在甲方有具体、详细的需求时，双方将另行签署协议予以明确。

(二)协议期限：本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于较晚者签署的日期生效。

(三)知识产权权属：各方在合作前已有的知识产权归各自所有；原则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之外，双方在合作项目中，各自独立完成工作产生的知识产权(如设备设计、制造技术)归各自所有；由双方共同投入、合作完成的特定项目，其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具体权益比例及行使方式由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四)其他事项：本协议是指导双方合作的框架性文件，本协议下约定的合作内容，由双方下属公司之间另行签署具体的业务合作协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国内金属包装行业的优势企业，公司与国内专用设备制造领域的优势企业斯莱克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深度合作与共同开拓新项目，将有效提升公司在二片罐业务的设备技术水平、生产效率、创新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海外业务布局提供生产设备保障，适配公司生产设备类资本开支结构的优化策略，服务公司国内布局优化和国外市场拓展计划。同时，双方决定合作开发新型环保型铝杯产品，培育发展绿色环保型金属包装创新产品的市场机会。

预计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合作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框架性文件，旨在巩固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深化合作。具体合作内容、实施进度等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需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依规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

2022年8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临080号)，公司与华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珠海华润格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在大消费大健康领域开展合作的战略合作协议。目前，上述合作正常履行中。

(二)本次协议披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本次协议披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未发生变动。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将解除限售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5-061

#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上峰水泥 | 股票代码 | 00067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瞿辉 | 杨旭 | |
| 办公地址 |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号楼E单元 |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号楼E单元 | |
| 电话 | 0571-56030516 | 0571-56030516 | |
| 电子信箱 | quhui123@sina.com | yangxu021@126.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272,333,443.25 | 2,392,336,402.98 | −5.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46,869,480.79 | 170,812,853.03 | 